

千百年眼

上

進步書局校印

清張和仲纂

筆記小說大觀

集

七

百

千

萬

億

兆

京

萬

千

百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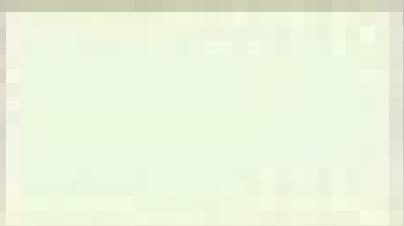
一

百

十

一

百



明 張和仲纂

千百耳眼

上海進步書局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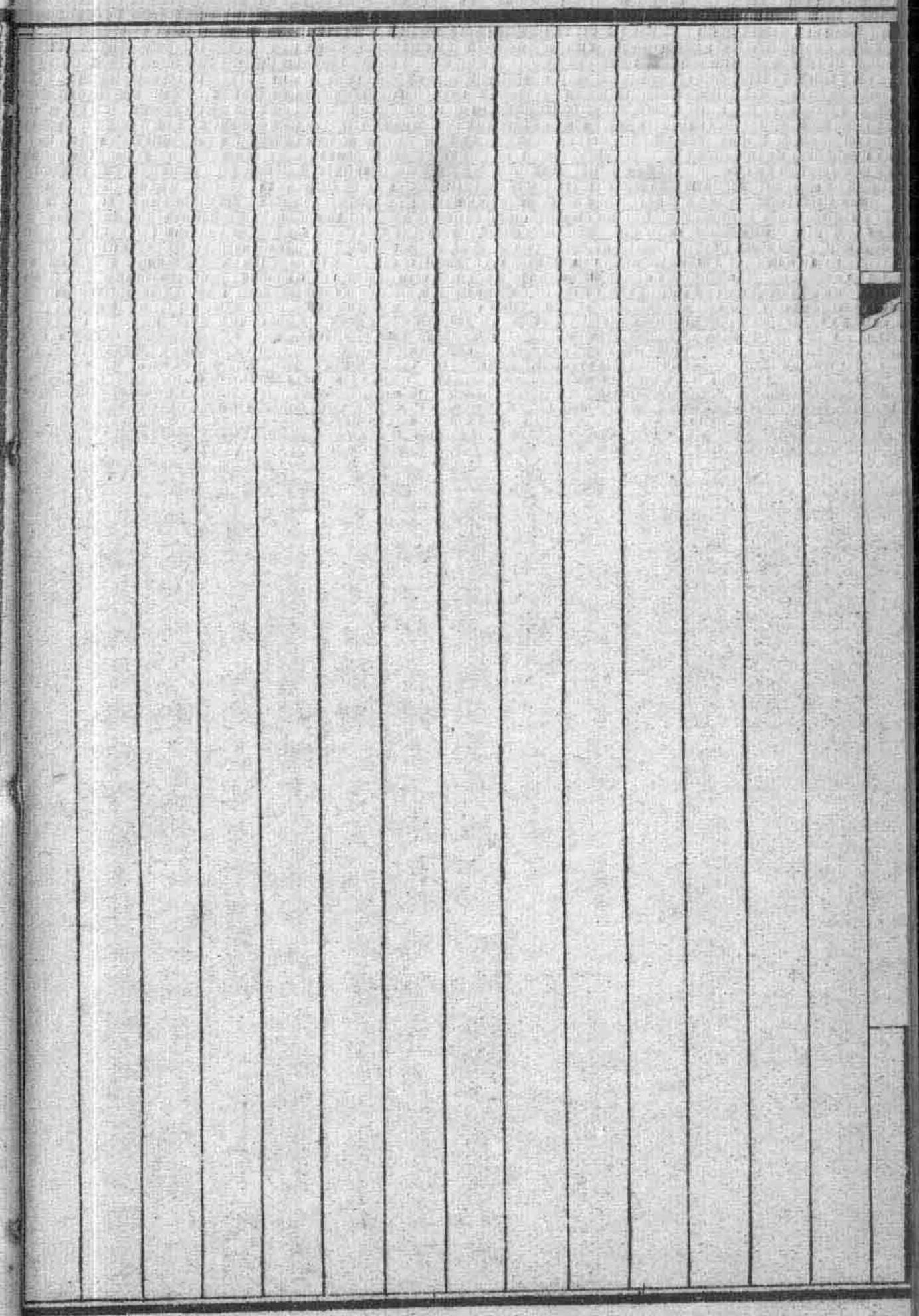
千百年眼提要

是書為有明張和仲著上自羲軒下迄明代凡
經史百家二氏之言及稗官小說家乘野語罔
不搜羅殆盡洞燭無遺蘇長公詩觀書眼如月
臺佔俾小儒鼠目寸光死於句下者所可比擬
嗜古之士苟奉斯書而把讀之則千百年事得
此千百年眼以嚮導之又何至扣槃拊燭哉

千百年眼序

世有千百年眼其人乎非昧目阿堵則泥首典籍作蠹魚耳昧於形者無足論卽謹于書籍者多從耳根入凡經前人舌餘即以為定案而古人言語古人心神有天謂然而實不然有口易而心實難有跡達而心是者非有千百年胸次卽能上下兩割其隱微晰其源委張君和仲拮据此書可謂鉤臘索隱起古人相與論辨亦必以體雖然遂謂為千百眼猶未也夫目之所貴者清虛靈爽晴雖費也若雲則翳古霜是眼道眼慧眼法眼超于形體外不以一切言語文字求和仲乃窮無窮極無極有不以歷數盡者超天地而獨存撥雲翳而長清功誠偉歟和仲幼好奇讀書重闕諱諱有聲吾知其固未可量也於是乎書以覘之

萬曆甲寅吉水臘農鄒元標書



小引

顧長康畫人或數年不點目睛人問其故顧曰四體妍媸本無關於妙處傳神寫照
政在阿堵中每讀此語未嘗不冷然會心人生墮地來手足行口鼻各以其
漸獨是眼也雙瞳之微規之不能一彈丸而神光所矚隨地甚遠只此便是千古精
靈不容泯滅所在存乎人者莫良於眸子子輿氏之言豈不信哉余嘗因是而極論
之古來豪傑有豪傑之眼文人有文人之眼俗儒有俗儒之眼見自己出而縱筆所
如隨手萬變無所規摹亦無不破的使後世觀者如冷水澆背陡然一驚難能譽議
其非決不能掃除其說此之謂豪傑之眼文人者流矜激於辭藻標鮮於才鋒集注
聰明蓋世而其為論也迂踈無當雖雕繪滿眼而精神意緒曾不足以促醒脾之用
此之謂文人之眼若夫俗儒則異是矣目中非真有一段不可磨滅之見影響剽襲
滿紙炫然舉聖賢富有日新之資僅為拘儒粟紅貫朽之用致令覽者未盡先厭如
此直謂之無眼可也余才不逮人獨於文字之好似有宿緣帖括之暇得屬意經史
百家旁及二氏與夫稗官小說家乘野語不揣荒陋謬以是章從衡其間習見可喜
可悅可驚可怪之語俗儒所不敢道與文人之所不能道自注神傾軒手錄之積久

成帙名曰千百年眼上下幾千年豪傑之恢張擘畫議論文章一開卷而瞭然向之
所謂不容爽滅又精靈銷沉蠹耗於魚腹者若招揭一新則庶幾竊附於長康之遺
意乎亦一快也雖然亦聊以志余癖耳微風度簾香雪噴戶因倦眼之偶開手一編
而丹鉛撫削之余時何知其為羲皇為三代又遑計其當與否也若使明眼人視之
恐成寐語况昧日而道玄黃舉一而廢百者耶目曉之喻余不佞其無敢辭矣

萬曆甲寅孟秋既望張燧書於稽古堂

千百年眼卷一目錄

上古文籍

古史之謬

四岳為一人

堯不誅四凶

許由讓天下非難

巢許非曠士

帝堯善愛其子

瞽象殺舜之由

納於大麓非山麓

象刑辨

舜葬蒼梧考

禹貢為古今地理祖

帝資良弼

伊尹放君之誤

微子不奔周

夷齊辨

商之後獨盛於夏周

大王未嘗剪商

武王追王明文

金縢非古書

三監武庚之畔不同情

湯武不可並言

殷有三人

世官之弊

封建難復

井田不可行

三書紀周穆王之賢

周過其厯之謬

千百年眼卷一

明 蕭湘張壁和仲纂

上古文籍

泰山封禪。文字萬家。周有外史專掌三皇五帝之書。則古人文籍不古盡滅今時。顧世類弗傳者。良由洪荒始判。楮墨未遑。重以祖龍烈焰。燒燼之中。僅存如綫。襯世諸儒。稍加綴拾。劉氏七略。遂至三萬餘卷。考諸班氏。秋毫西京。製作。雖十二三耳。世以臯夔稷契。何書可讀。然乎否耶。

古史之謬

譙周古史考。以炎帝與神農各為一人。羅泌路史。以軒轅與黃帝非是一帝。史皇與蒼頡乃一君一臣。共工氏或以為帝。或以為伯而不王。祝融氏或以為臣。或以為大德之主。楊朱云。三皇之事。若存若亡。五帝之事。若覺若夢。三王之事。或隱或顯。德不識一。當身之事。或見或聞。萬不識一。目前之事。或存或廢。千不識一。至哉一言乎。

四岳為一人

孔平仲以四岳為一人。通為二十二人之數。此說甚妙。漢書。二公一人為一元。次。卿

一人為五更。注云。五更知五行者。安知四岳非知四方者乎。書內有百揆四岳。以四
岳為四人。則百揆亦須百人矣。今翰林有五經博士。欽天監有五官挈壺。亦只一人。
蓋信孔平仲之言矣。

堯不誅四凶

史記本紀。舜歸而言於帝。請流共工於幽陵。以變北狄。放驩兜於崇山。以變南蠻。遷
三苗於三危。以變西戎。殛鯀於羽山。以變東夷。太史公多見先秦古書。故其言時有
可考。自漢以來。儒者失之。四族者。若皆窮姦極惡。則必見誅於堯之世。不待舜而後
誅。明矣。屈原有云。鯀幸直以忘身。則鯀蓋剛而犯者耳。使四族者。誠皆小人也。安能
用之。以變西戎之族哉。由此觀之。四族未嘗誅死。亦不廢棄。但遷之遠方。為要荒之
君耳。如左氏所言。皆後世流傳之過。若堯之世。有大姦在朝。而不能去。則堯不足為
堯矣。

許由讓天下非難

堯禪天下於許由。許由不受。天下後世皆高之。陳眉公有云。當堯之時。盡大地是洪
水。盡天地是歌。蹄鳥跡。禹荒度八年。水乘舟。陸乘車。泥乘轄。山乘櫓。方得水土漸平。

教民稼穡。此時百姓甚苦。換鮮食。艱食粒食。三番境界。畧有生理。蓋天地只對
儘力。生出幾個聖人。不及鋪張粧點。粗具得一片乾坤草稿而已。何嘗有受用處。蓋
淡不剪。樸角不斷。素題不杼。大路不畫。越席不緣。太羹不和。鉶盤之食。聊以充飢。鹿
裘之衣。聊以禦寒。不惟無享天下之樂。而且有叢天下之憂。堯聾舜聵。固其宜耳。許
由亦何所艷羨而受之也哉。嗟乎。今之天下濃濃。濃則誨盜。古之天下淡淡。淡則拱手以
與人。而人不納。老氏有云。不見可欲。使心不亂。其許由之謂乎。

夏君憲曰。此論甚新。但堯時洪水為害。致天子鹿蕨衣惡食。許由一荒山。正其所
受用。又可知已。今之田畯家。隻雞斗黍。便起爭攘。何曾有濃艷可羨。得來平棄可
讓。簞豆動色。人之賦性殊哉。巢許之辭。總是一邊之見。然亦不可強也。

巢許非曠士

王維云。古之高者。曰許由挂瓢。巢父洗耳。耳非駐聲之地。聲非率耳之跡。隱外書局
內。病物者自戕。此尚不能至于曠士。豈入道之門也。

帝堯善愛其子

堯不以天下與丹朱而與舜。世皆謂聖人至公無我。竊謂帝堯此舉。固所以安天下。

夫所以憂丹朱也。與時雲行雨施。萬國咸寧。虞賓在位。同其福慶。其所以貽丹朱者至矣。若使其以傲虐之資。輕居臣民之上。則毒痛四海。不有南巢之放。必有牧野之誅。固得為愛之乎。曾子曰。君子愛人以德。龐德公曰。吾遺子孫以安。堯之於子。亦若是而已矣。

瞽叟殺舜之由

虞氏自幕故有圖。至瞽叟亦無違命。則粗能守其國者也。其欲殺舜。蓋欲廢嫡立幼。而棄之故。殺其兄。亦欲奪嫡故爾。不然豈以匹夫之微。愛憎之故。而遽殺人哉。然則舜固有國之嫡。而乃為耕稼陶漁之事。何居。或者見逐於父母。故勞役之。或避世嫡不敢居。而自歸於田漁耳。故雜書有謂舜見器之苦惡。而陶河濱。見時之貴糴。而販負貢。孔子曰。耕漁陶販。非舜事也。而往為之。以救敗耳。此說雖出雜書。實得聖人之意。瞽叟棄之破穀舜。在初年之間。而堯之舉舜。則在其克諧之後。史記反覆重出。而莫之辨固也。然孟子當時。亦不辯萬章之失何也。蓋孟子不在辯世俗訛傳之跡。而在於發明聖人處變之心。則其事跡之前後。有無固不必拘拘也。

納於天麓非山麓

孔叢子。宰我問書云。納于大麓。烈風雷雨弗迷。何謂也。孔子曰。此言也。是應爭奏也。堯既得舜。歷試諸難。使大錄萬機之政。是故陰清陽和。五星來備。風雨各以其應。未有迷錯愆伏。明舜之行合於天也。此說與注疏合。意古相傳如此。今以大麓為山麓。是堯納舜於荒險之地。而以狂風霹靂試其命。何異于茅山道士之門張哉。

象刑辭

舜典曰。象以典刑。臯陶曰。方施象刑惟明。是唐虞固有象刑矣。而古既遠。說者乘一。前况記時之人語曰。象刑墨黥。搔嬰共父。畢非對確。殺赭衣而不純也。漢文帝詔除肉刑曰。有虞氏畫衣冠。異章服以為戮。而民不犯。此二說者。皆謬傳也。禹之稱舜曰。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又曰。怙終賊刑。刑故無小。是豈嘗不殺不刑哉。前況有云以為治耶。則人固莫觸罪。非獨不用肉刑。亦不用象刑矣。人或觸罪矣。而直輕其刑。是殺人者不死。傷人者不刑也。數語雖堯舜復出。無以易也。然則象刑云者。是以讐寫用刑物。象以明示民。使知愧畏耳。禹鑄鼎象物。使民知姦回。亦此意。

舜葬蒼梧考

世傳舜葬於蒼梧。此說可疑。或者曰。舜既禪位於禹。何緣復自巡狩。至於南蠻之地。

且葬於此後人以書有陟方乃死一語誤會之耳。陟方即升遐上仙之異名。然既曰陟方。又曰乃死。亦贊孟子不云。舜卒於鳴條乎。此一大證佐也。按湯與桀戰于鳴條。則去中原不遠。家語五帝德篇曰。舜陟方岳。死于蒼梧之野而葬焉。何孟春註云。陳留縣平邱有鳴條亭。海州東海縣有蒼梧山。去鳴條不遠。乃知所謂蒼梧。非九疑之蒼梧也。以家語方岳言之。書或遺岳字。其說足祛千古之惑。

禹貢為古今地理之祖

禹貢一書。作於虞夏之際。乃千百年談地理者。卒莫能外也。是故大賢如孟子。其論溟水曰。汎若漢。排淮泗而注之江。是江有通淮之道矣。及考之禹貢。則曰。沿於江海。達于淮泗。是江未嘗有達淮之理。蓋吳王夫差掘溝以通于晉。而江始有達淮之道。孟子予蓋指夫差所掘之溝。以為禹跡也。明矣。博洽如史遷。其作河渠書曰。斯為二渠。復禹舊跡。是以二渠出于禹者也。及攷之禹跡。河自龍門。至於大陸。皆為一流。至秦河湊魏都。始有二流。予長蓋誤。指秦時所決之渠。以為禹跡也。明矣。吁。禹貢之書。不過數千言耳。古今言地理之抵牾。莫不於此取質焉。後此者。其可舍之而不為依據乎。夫禹貢所以不可及者。何神聖之擘畫。原非後儒所能彷彿。且也。州不係於方域。

而係之山川。所以千古如一日。而莫之能違也。

帝賚良弼

傳說事世咸疑之。以為夢而得賢可也。或否焉。亦將立相之與。且天下之觀相似。亦多矣。使外象而內否。亦將寄以鹽梅舟楫之任與。審如是。則叔豫之夢聖牛。漢文之夢鄧通。卒為身名之累。夢果可憑與。或者又云。武丁嘗迺於荒野而後卽位。彼在夷間。已知說之賢矣。一旦欲舉而加之臣民之上。人未必帖然以聽也。故徵之於夢焉。且商俗信鬼。因民之所信而導之。是賢人所以成務之幾也。此說辨矣。而亦非盡所云夢賚者。實帝感其恭默之誠而賚之也。其性情治者。其夢寐不亂。乃可以孔子夢周公同觀。鄭文夢鹿而得真鹿。心誠于得鹿者。尚可以得。况誠於求賢。而有不得者乎。

伊尹放君之誤

陳越石云。商甲不惠於天下。其臣放之。後能改過。復歸於亳。善矣。不可以為法。如日蝕不吐。河清難俟。中原之鹿將轉。時乘之龍待駕于臣之業。何如。又况乎體非金石。而冒露露。如懷失國之垢。以損其身。則試君之謗。消無日矣。殷之君臣。亦幸而歲耳。